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39)

建議補選獨立董事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子公司合稱「本集團」)謹此宣佈，2026年1月12日，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2026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補選謝家偉女士為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具體如下：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4日披露的獨立董事辭任公告，楊雄先生因個人原因辭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等一切職務。由於楊雄先生的辭職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人數佔本公司董事會人數比例低於三分之一且獨立董事中欠缺會計專業人士，因此，在新任獨立董事選舉程序完成之前，楊雄先生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和《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獨立董事及其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的職責，直至新任獨立董事在本公司股東會上獲股東批准之日。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同意提名謝家偉女士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其任期自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十一屆董事會屆滿時止。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的謝家偉女士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謝家偉女士，1973年出生，大學本科學歷，註冊會計師、稅務師。現任深圳市和天下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高級顧問。謝家偉女士曾任深圳註冊會計師協會第六屆理事會副會長，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等，曾先後兼任廣東新會美達錦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廣東恒申美達新材料股份公司)(000782.SZ)、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002139.SZ)、深圳市廣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000096.SZ)、深圳市德方納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69.SZ)、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162.SH)、大族激光科技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002008.SZ)、穩健醫療用品股份有限公司(300888.SZ)等獨立董事職務。

截至本公告日，謝家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未在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任何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權益。除上文簡歷所述外，謝家偉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職務，也無在本集團控股子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位，與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實際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曾受到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且尚未有明確結論意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公司章程》規定的不得提名為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其任職資格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相關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的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有關謝家偉女士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對謝家偉女士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職資格進行審查，並形成審查意見，認為其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公司章程》《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規及公司內部規章制度規定的不得擔任公司獨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屬於失信被執行人，符合擔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和任職條件要求。謝家偉女士的提名及表決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的規定。

謝家偉女士的提名將於股東在股東會上批准有關建議補選獨立董事的決議當日起生效。待股東會上獲得批准後，本公司將與謝家偉女士訂立服務合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津貼為每人每年人民幣24萬元，其乃由董事會參考其經驗及其於本公司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貢獻，同時結合本公司所處的行業地位及未來業務開展和實際情況釐定並經股東會批准通過。

本公司已於同日發佈包括建議補選獨立董事詳情的股東通函及臨時股東會通告。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公司秘書

香港，2026年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梅先志先生(副董事長)、徐臘平先生、趙金濤先生及趙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光華先生、楊雄先生及王桂壘先生。